

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文件

深建物管〔2014〕17号

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 2014 年 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方案的通知

各区住建局，宝安区住宅局、宝安区建设局，各新区城建局，市安监站，市物业管理协会，各建设、施工、监理单位，各物业服务企业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市爱卫会《关于印发〈2014 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深爱卫〔2014〕5号）的统一部署，我局制定了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14 年 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14 年 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方案》

(此页无正文)



(联系人：索世联，联系电话：83788235)

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2014 年 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方案

根据市爱卫会《关于印发〈2014 年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(深爱卫〔2014〕5 号)的统一部署，为扎实开展物业行业、建筑行业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，整治脏乱差，净化环境，减少病媒生物滋生，全面加强病媒生物预防控制工作，降低虫媒、鼠密度，预防疾病传播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全面开展物业在管项目、建筑工地环境卫生综合整治，净化物业在管项目环境，清洁施工现场，整治蚊虫孳生地，清理卫生死角，消灭“四害”，美化小区居民居住环境，改善物业及建筑从业人员生产生活环境，全面提升我市物业在管项目及建筑工地环境卫生水平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(一) 全面提升物业在管项目及建筑工地卫生环境。各部门、各单位积极行动起来，大搞环境卫生整治，清理卫生死角和暴露垃圾，疏通沟渠，清理积水，清除虫鼠滋生地。

(二) 大力开展以灭鼠灭蟑为重点的除“四害”工作。以灭鼠灭蟑为重点，切实抓好除虫灭鼠行动，全面整治蚊虫孳生地，有效控制“四害”密度，严防媒介传染病发生。

(三) 加强饮食卫生管理。认真落实各相关单位食堂卫生管理措施，重点抓好食堂三防一消毒措施和“四害”消杀工作，预防食物中毒事件发生。

(四) 开展“清洁深圳月”宣传活动。充分利用新闻媒体，以及宣传栏、简报等，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宣传活动，引导广大居民积极参与，提高物业及建筑从业人员参与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的自觉性、主动性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本次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分三个阶段实施。

第一阶段：宣传准备。3月20日至3月31日。各部门、各单位根据全市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的统一部署，制定活动方案，开展环境卫生调查，做好宣传动员工作。

第二阶段：组织实施。4月1日至4月25日。各行业主管部门认真组织辖区内单位员工和物业管理单位开展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，杀灭“四害”。其中4月1日至7日为清洁深圳月活动的“灭鼠灭蟑周”。

第三阶段：检查总结。4月26日至5月15日。各区住房和建设局，宝安区建设局、宝安区住宅局，各新区城建局，市安监站对物业在管项目及建筑工地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情况进行检查，对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集中整治，并于5月12日前将活动工作总结上报我局（含公文电子版和工作照片）。总结内容应

包括活动的组织情况、检查物业项目及工地数量、存在的问题，发放执法文书数量、取得的效果等情况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 精心组织，认真实施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把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作为年度爱国卫生运动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，精心组织，抓出成效，努力解决物业在管项目及建筑工地环境卫生问题，提高环境卫生水平。

(二) 切实抓好组织和宣传发动工作。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是一项群众性的爱国卫生运动，各单位、各部门要要结合我市物业及建筑行业实际情况，大力开展宣传，广而告之，深入发动，营造氛围，动员广大从业人员积极参与。

(三) 认真解决建筑工地环境卫生存在的突出问题。对建筑工地在宿舍、场容场貌、食堂等方面存在的环境卫生问题进行重点整治，积极开展杀灭“四害”统一行动，加大除“四害”工作力度，预防虫媒传染病的发生，保障广大建筑从业人员的身体健康。

(四) 加强监督检查，确保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取得实效。各部门、各单位要加强监督检查，督促物业服务企业严格执行落实各项卫生清洁标准；对建筑工地环境卫生管理和灭鼠灭蚊工作组织不力，工作不落实，脏乱差的建筑工地限期整改；对问题严重的单位，按有关规定严肃查处。

“清洁深圳月”宣传口号：

1. 弘扬健康文化、倡导卫生行为、营造卫生环境！
 2. 今年4月是我市第27届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。除“四害”，防传染病，清洁环境，你我同行！环境卫生投诉热线12319。
 3. 清洁深圳，美丽家园！请自觉参与“清洁深圳月”活动！
- 环境卫生投诉热线：12319。